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前三季

（股票代碼 8040）

公司地址：新竹市光復路二段 2 巷 47 號 10 樓之 1

電　　話：(03)575-0275

九 暘 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前三季財務報表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損益表	8
六、 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七、 現金流量表	9 ~ 10
八、 財務報表附註	11 ~ 36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 ~ 16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6 ~ 17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7 ~ 29
（五） 關係人交易	29 ~ 30
（六） 抵(質)押之資產	30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0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30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0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31 ~ 33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34 ~ 36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4 ~ 3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5

3.大陸投資資訊　35 ~ 36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36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1)財審報字第 12001689 號

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及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對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前三季財務報表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五)所述，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對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所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31,009 仟元及新台幣 20,657 仟元，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9 月 30 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81,951 仟元及新台幣 118,070 仟元。另如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度前三季所揭露有關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亦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附註揭露事項，若能取得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而可能需作適當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前三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曾國華

會計師

劉銀妃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64706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01 年 10 月 29 日

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1年9月30日 金額	%	100年9月30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367,938	33	$ 398,844	28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1,232	-	897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三)	83,076	8	135,133	10
1178	其他應收款	四(十五)	3,328	-	4,966	-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五	-	-	10	-
120X	存貨	四(四)	71,348	6	163,726	12
1250	預付費用		5,130	1	6,442	-
1260	預付款項		1,533	-	1,403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四(十五)	-	-	926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40	-	7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33,625	48	712,421	50
	基金及投資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二)	135,335	12	135,335	10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五)	81,951	7	118,070	8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217,286	19	253,405	18
	固定資產	四(六)及六				
	成本					
1501	土地		141,242	12	161,555	12
1521	房屋及建築		164,652	15	188,563	13
1531	機器設備		-	-	953	-
1545	試驗設備		25,061	2	28,356	2
1561	辦公設備		873	-	1,704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331,828	29	381,131	27
15X9	減：累計折舊		(69,771)	(6)	(61,368)	(5)
1599	減：累計減損		-	-	(32,211)	(2)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62,057	23	287,552	20
	無形資產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2,441	-	14,400	1
1760	商譽		31,795	3	87,017	6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四(九)	666	-	888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34,902	3	102,305	7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	六	46,183	4	3,271	-
1820	存出保證金		1,025	-	1,222	-
1830	遞延費用		27,956	3	20,248	2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四(十五)	-	-	37,868	3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75,164	7	62,609	5
1XXX	**資產總計**		$ 1,123,034	100	$ 1,418,292	100

（續次頁）

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1年9月30日 金額	%	100年9月30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20	應付票據		$ 79	-	$ 79	-
2140	應付帳款	四(七)	107,228	10	128,716	9
2170	應付費用	四(八)	49,441	4	84,398	6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五	2,066	-	5,467	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	-	2,234	-
2260	預收款項		498	-	2,422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676	-	63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59,988	14	223,952	16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九)	17,680	2	20,033	1
2820	存入保證金		15,298	1	12,192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32,978	3	32,225	2
2XXX	**負債總計**		192,966	17	256,177	18
	股東權益					
	股本	四(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865,553	77	885,443	62
	資本公積	四(十一)				
3211	普通股溢價		110,449	10	240,659	17
3260	長期投資		519	-	520	-
3270	合併溢額		-	-	76,210	5
3271	員工認股權	四(十四)	54,138	5	64,038	5
	保留盈餘	四(十二)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40,934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5,678	1	19,689	1
3350	待彌補虧損	四(十五)	(69,551)	(6)	(93,099)	(6)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四(九)	(15,678)	(1)	(19,689)	(1)
3480	庫藏股票	四(十三)	(31,040)	(3)	(52,590)	(4)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930,068	83	1,162,115	82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23,034	100	$ 1,418,292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華、劉銀妃會計師民國101年10月29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羅瑞祥　　經理人：蕭捷勝　　會計主管：吳聖賢

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536,909	100	$ 968,833	100
4170	銷貨退回		(307)	-	(211)	-
4190	銷貨折讓		(939)	-	(569)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535,663	100	968,053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四(四)及五	(324,940)	(61)	(699,991)	(72)
	營業毛利淨額		210,723	39	268,062	28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五	(42,170)	(8)	(74,626)	(8)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1,513)	(8)	(49,775)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8,607)	(29)	(220,180)	(2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42,290)	(45)	(344,581)	(36)
6900	**營業淨損**		(31,567)	(6)	(76,519)	(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241	-	1,295	-
7122	股利收入		1,480	-	-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362	-	-	-
7160	兌換利益		-	-	5,811	1
7210	租金收入	五	1,829	1	266	-
7480	什項收入		25,760	5	257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0,672	6	7,629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	(4)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四(五)	(31,009)	(6)	(20,657)	(2)
7560	兌換損失		(7,265)	(1)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	(2,249)	-
7880	什項支出		(344)	-	(4,614)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8,618)	(7)	(27,524)	(3)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39,513)	(7)	(96,414)	(10)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十五)	-	-	-	-
9600	**本期淨損**		($ 39,513)	(7)	($ 96,414)	(10)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普通股每股虧損	四(十六)				
	基本每股虧損					
9750	**本期淨損**		($ 0.46)	($ 0.46)	($ 1.14)	($ 1.14)
	稀釋每股虧損					
9850	**本期淨損**		($ 0.46)	($ 0.46)	($ 1.14)	($ 1.14)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華、劉銀妃會計師民國101年10月29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羅瑞祥　　經理人：蕭捷勝　　會計主管：吳聖賢

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損	($ 39,513)	($ 96,414)
調整項目		
薪資費用-員工認股權證	(5,238)	20,924
折舊費用(含出租資產)	11,338	9,068
各項攤提	19,021	21,556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2,249
備抵呆帳轉列收入數	(160)	(180)
進貨合約損失迴轉	(849)	-
存貨呆滯損失(迴轉數)提列數	(28,213)	2,743
存貨跌價損失	-	3,136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1,009	20,657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362)	-
處分遞延費用利益	(720)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94,370
應收票據	794	(442)
應收帳款	15,213	8,910
其他應收款	(2,659)	(3,51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	-
存貨	60,228	148,972
預付費用	(868)	(2,095)
預付款項	5,869	10,218
其他流動資產	(13)	(40)
應付票據	-	(2,182)
應付帳款	(30,510)	(81,203)
應付費用	(46,768)	(19,34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58	2,195
預收款項	240	(6,860)
其他流動負債	(6,835)	48
應計退休金負債	1,991	(7,32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6,837)	125,447

（續次頁）

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 -	$ 500
取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6,265)	(62,500)
購置固定資產	(685)	(3,245)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185	-
無形資產增加	(179)	-
存出保證金減少	197	-
處分遞延費用價款	4,659	4,602
遞延費用增加	(14,181)	(10,398)
合併現金流入數	-	92,42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4,269)	21,38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29,13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188	12,192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繳納股款	110	13,416
現金股利支付數	-	(89,707)
買回庫藏股票	(31,04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742)	(93,22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58,848)	53,60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6,786	345,23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67,938	$ 398,844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	$ 20
本期支付所得稅	$ -	$ -
僅有部分現金支出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	$ 517	$ 5,151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68	32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2,234)
本期支付現金數	$ 685	$ 3,245
僅有部分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合併收購成本	$ -	$ 120,167
合併轉入現金以外之淨資產	-	4,057
因合併而產生之商譽	-	(31,795)
合併現金流入數	$ -	$ 92,429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華、劉銀妃會計師民國101年10月29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羅瑞祥　　經理人：蕭捷勝　　會計主管：吳聖賢

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1年及100年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原名為凱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民國86年7月，主要營業項目為積體電路之研發、製造、銷售及進出口貿易。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6年4月30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臺買賣中心掛牌公開買賣。截至民國101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為151人。

本公司分別以民國91年8月9日為合併基準日吸收合併大智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民國98年7月2日為合併基準日以現金方式吸收合併康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以民國100年4月5日為合併基準日以發行新股方式吸收合併卓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後本公司均為存續公司。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1.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基準，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二)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1)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1)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三)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本公司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者，係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1)係為混合商品。

(2)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

(3)係依本公司明訂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並以公平價值基礎評價績效目的所作之指定。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五)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六)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入帳，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七)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民國 95 年度(含)起，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將超過部份列為商譽，並於每年定期執行減損測試，以前年度攤銷者，不再追溯調整；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為負商譽，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惟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前產生之負商譽仍繼續攤銷。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 50%或具有控制力者，採權益法評價並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每季編製合併報表。

2.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八)固定資產

1.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折舊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直線法提列。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 3~55 年外，餘為 3~5 年。

3.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分別轉銷，處分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4.部分固定資產出租供他人使用，係依其出租部分之帳面價值轉列其他資產。當期認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5.固定資產發生閒置已無使用價值時,按其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

轉列其他資產，差額列為當期損失，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九)無形資產

商譽係收購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基礎，並按估計效益年數採平均法攤銷。

(十)遞延費用

係光罩支出，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採平均法攤銷。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得迴轉。

(十二)員工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期末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剩餘攤銷年限 4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三)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 依現行稅法規定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四)庫藏股票

1.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時，其屬買回者，將所支付之成本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2.庫藏股票轉讓給員工之給與日在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

3.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反之，其差額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4.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含)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者，依民國 92 年 3 月 17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並揭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衡量之擬制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2.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十六)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七)收入及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

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八)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九)合併

本公司合併係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之規定處理，收購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部分應列為商譽，並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每年定期執行減損測試。

(二十)交割日會計

採用交割日會計時，對於交易日及交割日/資產負債表日間公平價值之變動，屬以成本或攤銷後成本衡量者，不予認列，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認列為當期損益，屬備供出售者，則認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

(二十一)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為董事長。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前三季淨損及每股虧損並無影響。

(二)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去年同期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前三季之淨損及

每股虧損。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零用金	$ 50	$ 50
支票存款	310	678
活期存款	236,178	238,876
定期存款	126,400	159,240
約當現金－短期票券	5,000	-
	$ 367,938	$ 398,844

(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65,335	$ 165,335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0)	(30,000)
合計	$ 135,335	$ 135,335

1.本公司投資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之標的公司－加爾發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因營運不佳，顯示投資價值確已減損，故本公司於民國98年及97年分別認列$18,300及$11,700之減損損失;截至民國101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已就上述投資標的認列累計減損計$30,000。

2.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三)應收帳款淨額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應收帳款-一般客戶	$ 83,242	$ 135,499
減：備抵呆帳	(166)	(366)
	$ 83,076	$ 135,133

(四)存貨

	101年9月30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商品	$ 2	($ 2)	$ -
原料	26,882	(22,468)	4,414
在製品	44,673	(10,248)	34,425
製成品	41,733	(9,224)	32,509
合計	$ 113,290	($ 41,942)	$ 71,348

	100年9月30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商品	$ 2	$ -	$ 2
原料	37,933	(571)	37,362
在製品	65,503	(4,966)	60,537
製成品	72,438	(6,613)	65,825
合計	$ 175,876	($ 12,150)	$ 163,726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54,035	$ 694,330
進貨合約損失迴轉	(849)	-
存貨呆滯損失迴轉	(28,213)	-
存貨呆滯損失	-	2,743
存貨跌價損失	-	3,136
其他(出售下腳收入)	(33)	(218)
	$ 324,940	$ 699,991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被投資公司	帳列數	持股比例	帳列數	持股比例
恆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28,647	100.00%	$ 56,054	93.12%
健康福祉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53,304	21.93%	62,016	21.93%
	$ 81,951		$ 118,070	

2.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恆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24,231)	($ 20,173)
健康福祉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6,778)	(484)
	($ 31,009)	($ 20,657)

3.本公司對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所認列之投資損失，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4.上述採權益法評價之恆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因本公司持有超過 50%之有表決權股份，業已依規定與本公司編製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前三季之合併財務報表。

(六)固定資產

	101年9月30日		
	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141,242	$ -	$ 141,242
房屋及建築	164,652	(50,820)	113,832
試驗設備	25,061	(18,356)	6,705
辦公設備	873	(595)	278
	$ 331,828	($ 69,771)	$ 262,057

	100年9月30日		
	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161,555	$ -	$ 161,555
房屋及建築	188,563	(44,821)	143,742
機器設備	953	(787)	166
試驗設備	28,356	(14,683)	13,673
辦公設備	1,704	(1,077)	627
	$ 381,131	($ 61,368)	319,763
減：累計減損			(32,211)
			$ 287,552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均無利息資本化情事。

(七)應付帳款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應付帳款-一般供應商	$ 107,228	$ 128,716

(八)應付費用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應付薪資	$ 12,918	$ 15,192
應付獎金	9,932	31,534
應付員工紅利	-	1,098
其他	26,591	36,574
	$ 49,441	$ 84,398

(九)退休金計劃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前三季，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384 及$6,100，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撥存於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則分別為$64,436 及$59,410。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前三季，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790 及$7,838。

(十)股本

1. 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900,000（含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120,000），分為 190,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實收資本額為$865,553。
2.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員工行使認股權而發行之新股計 11,000 股，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公司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而發行之新股計 966,600 股，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4. 為提升公司競爭力、促進合理經營並擴大營業規模暨加強經濟規模效益，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卓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卓群公司)進行合併，並依企業併購法第 18 條規定，以發行新股為合併對價，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卓群公司

為消滅公司，合併後公司名稱仍為「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發行新股基準日為民國 100 年 4 月 5 日，本公司按每 4.75 股卓群公司普通股換發本公司普通股 1 股之比例，發行新股 4,025,684 股予卓群公司之股東。此項合併發行新股案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一)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有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請詳附註四、(十四)之說明。

(十二)保留盈餘

1.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配之。

(1)提繳稅款。
(2)彌補虧損。
(3)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4)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就提撥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除保留部份於以後年度再行決議分派外，依下列方式分派之：
1)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2)員工紅利提撥百分之十至二十五。
3)餘額為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須考量公司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等，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適度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之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不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董監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為限。

3.(1)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2,498	
特別盈餘公積	19,689	
股票股利	-	$ -
現金股利	89,707	1.10
合計	$ 121,894	

上述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00 年 2 月 16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2)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業經民國 101 年 6 月 28 日股東會通過迴轉特別盈餘公積$4,011，並以法定盈餘公積$40,934、資本公積－合併溢額$76,210 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133,871 彌補累積虧損，與民國 101 年 3 月 16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前三季皆為營運虧損狀態，故估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費用均為$0。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三)庫藏股票

1.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庫藏股票數量變動情形如下：

	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2,000,000	2,926,000	(2,000,000)	2,926,000

	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3,000,000	-	(1,000,000)	2,000,000

2.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及 10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買回尚未轉讓予員工之庫藏股票金額分別為$31,040 及$52,590。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5.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8 月 6 日、民國 98 年 6 月 24 日、民國 98 年 8 月 27 日及民國 101 年 4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依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分別買回之庫藏股票分別為 1,000,000 股、1,000,000 股、1,000,000 股及 1,500,000 股；並分別於民國 100 年 8 月 18 日、民國 101 年 7 月 12 日及民國 101 年 8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民國 100 年 9 月 1 日、民國 101 年 7 月 12 日及民國 101 年 9 月 9 日為減資基準日，辦理減少資本註銷庫藏股票各 1,000,000 股之事宜。上述銷除股份減少資本相關事宜，已分別於民國 100 年 9 月 15 日、民國 101 年 7 月 20 日及民國 101 年 9 月 20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本期實際離職率	估計未來離職率
員工認股權計畫	93.12.23	500單位	3.75年	註1	不適用	不適用
〃	94.07.01	434單位	6.5年	註1	〃	〃
〃	94.11.15	196單位	6年	註1	〃	〃
〃	95.10.25	1,000單位	6年	註1	〃	〃
〃	98.02.19	6,000單位	7.87年	註2	〃	〃
〃	98.06.12	2,500單位	7.8年	註2	〃	〃
〃(註3)	100.05.26	2,000單位	8.10年	註2	〃	〃
〃	101.04.03	2,000單位	7.75年	註2	〃	〃

註 1：自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50%；屆滿 3 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75%；屆滿 4 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00%。

註 2：自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40%；屆滿 3 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70%；屆滿 4 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00%。

註 3：民國 100 年 5 月 26 日發放之 2,000 單位員工認股權憑證，已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27 日經全體持有員工同意放棄執行認購而中止。

(1)本公司於民國 93 年 10 月及 95 年 8 月分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認股價格係以發行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為認股價格，若認股價格低於普通股股票面額時，以普通股股票面額為認股價格。民國 97 年 12 月、98 年 3 月、100 年 5 月及 101 年 4 月經董事會決議所發行之酬勞

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認股價格係以發行日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定之。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價格得依特定公式調整之。民國 93 年 10 月、95 年 8 月、97 年 12 月、98 年 3 月、100 年 5 月及 101 年 4 月經董事會決議發行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分別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6 年 3 月 30 日、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及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

民國101年及100年度前三季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表：

	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7,798	$ 16.43	9,057	$ 16.87
本期給與	2,000	11.45	2,000	26.00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	-	-	-
本期行使	(11)	10.00	(967)	13.88
本期沒收	(2,071)	22.44	(256)	16.70
期末流通在外	7,716	13.53	9,834	18.12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3,931		2,952	16.24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選擇權	-		-	

(2)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格之範圍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10~22.9元	7,716	4.94年	13.53元	3,931	14.14元

(3)本公司於民國 93 年 12 月 23 日、94 年 7 月 1 日、94 年 11 月 15 日、95 年 10 月 25 日、98 年 2 月 19 日、98 年 6 月 12 日、100 年 5 月 26 日及 101 年 4 月 3 日分別發放 500 單位、434 單位、196 單位、1,000 單位、6,000 單位、2,500 單位、2,000 單位及 2,000 單位，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調整後之每股認購價格分別為 10 元、10 元、10 元、10 元、13.8 元、22.9 元、24.8 元及 11.45 元。

2.民國 101 年度前三季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11.35 元。

3.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之後，本公司使用 Binomial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元）	履約價格(元)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股公平價值
員工認股權計畫	98.02.19	14.50	14.50	72.81%	7.87年	-	1.55%	8.3元
〃	98.06.12	24.10	24.10	71.40%	7.8年	-	1.73%	13.59元
〃（註）	100.05.26	26.00	26.00	58.45%	8.10年	-	0.88%~1.52%	12.94元
〃	101.04.03	11.45	11.45	57.35%	7.75年	-	0.94%~1.32%	5.81元

註：民國 100 年 5 月 26 日發放之 2,000 單位員工認股權憑證，已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27 日經全體持有員工同意放棄執行認購而中止。

4.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1年度前三季	100年度前三季
權益交割	($ 5,238)	$ 20,924

5.本公司於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9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適用日前，所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 93 年度(含)以後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者共計 2,130 仟股，因採內含價值法計算酬勞成本為零而未認列酬勞成本，若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之擬制性本期淨損及每股虧損資訊如下：

		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本期淨損	報表認列之淨損	($ 39,513)	($ 96,414)
	擬制淨損	(39,513)	(96,414)
基本每股虧損	報表認列之每股虧損	(0.46)	(1.14)
	擬制每股虧損	(0.46)	(1.14)
完全稀釋每股虧損	報表認列之每股虧損	(0.46)	(1.14)
	擬制每股虧損	(0.46)	(1.14)

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之前，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註(元)	履約價格(元)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股公平價值
員工認股權計畫	93.12.23	11.10	11.10	-	3.75年	-	1.65%	0元
〃	94.07.01	11.10	11.10	-	6.5年	-	1.96%	0元
〃	94.11.15	11.10	11.10	-	6年	-	1.70%	0元
〃	95.10.25	11.55	11.55	23.63%	6年	-	2.04%	3.20元

註：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6年4月30日起掛牌公開買賣，未公開買賣以前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參考股價係以發行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每股淨值為依據。

(十五)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及應退所得稅：

	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	$ -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34,858	(24,899)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5,203)	(14,863)
備抵評價之所得稅影響數	(29,655)	39,762
所得稅費用	-	-
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	-
扣繳稅款	(141)	(116)
應退所得稅	($ 141)	($ 116)

2.民國101年及100年9月30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58,445	$ 96,844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	(998)
備抵評價	(58,445)	(94,920)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淨額	$ -	$ 926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85,889	$ 112,601
備抵評價	(85,889)	(74,733)
	$ -	$ 37,868

3.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9 月 30 日因暫時性差異、投資抵減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科目餘額如下：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41,109	$ 6,988	$ 11,317	$ 1,924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3,586	610	(5,868)	(998)
投資抵減		50,847		94,920
備抵評價		(58,445)		(94,920)
		$ -		$ 926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資產減損準備	-	$ -	32,900	$ 5,593
退休金	1,990	338	-	-
虧損扣抵	168,506	28,646	94,002	15,980
投資抵減		56,905		91,028
備抵評價		(85,889)		(74,733)
		$ -		$ 37,868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6	$ 175
	101年度	100年度
預估/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

5.待彌補虧損相關資訊：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86年以前	$ -	$ -
87年以後	(69,551)	(93,099)
	($ 69,551)	($ 93,099)

6.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8 年度。

7.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依據已屆滿之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仍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發展支出	$ 50,847	$ 50,847	101年度
研究發展支出	56,905	56,905	102年度
合計	$ 107,752	$ 107,752	

8.截至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稅額計約 $28,646，其可供抵減之有效期間至民國 111 年。

(十六)普通股每股虧損

	101年度前三季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虧損(元)	
基本每股虧損	稅前	稅後	在外股數(仟股)	稅前	稅後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39,513)	($ 39,513)	85,646	($ 0.46)	($ 0.46)

	100年度前三季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虧損(元)	
基本每股虧損	稅前	稅後	在外股數(仟股)	稅前	稅後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96,414)	($ 96,414)	84,790	($ 1.14)	($ 1.14)

註：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前三季經考量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影響後，具有反稀釋作用產生，故不列入計算及揭露稀釋每股虧損資訊。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前三季基本每股虧損與稀釋每股虧損金額相同。

(十七)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期及去年同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101年度前三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	$ 129,729	$ 129,729
勞健保費用	-	9,811	9,811
退休金費用	-	11,174	11,174
其他用人費用	-	3,289	3,289
折舊費用(註)	-	11,010	11,010
攤銷費用	-	19,021	19,021

功能別 / 性質別	100年度前三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	$ 177,180	$ 177,180
勞健保費用	-	11,176	11,176
退休金費用	-	13,938	13,938
其他用人費用	-	4,111	4,111
折舊費用(註)	-	9,056	9,056
攤銷費用	-	21,556	21,556

註:民國101及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其他資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328及$12,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科目。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恆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健康福祉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加爾發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Dadi Early-Childhood Education Group Ltd.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本公司對各關係人之進貨均未達進貨淨額之10%,其關係人進貨淨額分別為$0及$64。上開進貨係按一般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一般付款條件為月結45～75天。

2.其他應收款

截至民國101年及100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對各關係人之其他應收款項均未達其他應收款總額之10%，其應收關係人其他款項分別為$0及$10。

3.其他應付款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金額	佔本公司其他應付款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其他應付款百分比
恆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2,066	100%	$ 5,467	70.99%

4.其他交易

	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項目	金額	項目	金額
恆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租金收入	$ 76	租金收入	$ 86
〃	權利金支出	6,467	權利金支出	20,243

註：租金收入係每月收取。

六、抵(質)押之資產

資產名稱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擔保用途
土地	$ 93,571	$ 78,375	長、短期借款額度擔保及海關營業稅質押
房屋及建築	76,492	67,269	〃
出租資產	4,113	3,271	〃
	$ 174,176	$ 148,915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無。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其他

(一)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100年度前三季財務報表之部份科目業予重分類，便與民國101年度前三季財務報表比較。

(二)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01年9月30日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估計之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455,574	$ -	$ 455,57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5,335	-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158,814	-	158,814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100年9月30日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估計之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539,850	$ -	$ 539,8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5,335	-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220,894	-	220,894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短期銀行借款與應付票據及款項。

(三)利率風險部位資訊

本公司民國101年9月30日及100年9月30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5,000 及$27,040；金融負債皆為$0；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362,578及$371,076，金融負債皆為$0。

(四)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含財務避險)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本公司所有各種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管理當局為能有效控管各種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以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係經適當考量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為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為了達成風險管理之目標，本公司採取不同之控管策略如下：

信用風險

本公司訂有嚴格之徵信評估政策，僅與信用狀況良好之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且適時運用債權保全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

(五)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9,134(仟元)	29.30	USD 6,654(仟元)	30.4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2,412(仟元)	29.30	USD 1,996(仟元)	30.48

2.信用風險

(1)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2)本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之信用良好，經評估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具有活絡市場，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除上述外，本公司投資之其他金融資產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無。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101年9月30日：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期末 帳列科目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股權淨值)	備註
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恆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100,000	$ 28,647	100	$ 23,141	註
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健康福祉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00,000	53,304	21.93	21,585	註
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友恆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	-	0.50	-	-
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加爾發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0	-	4.83	-	-
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Dadi Early-Childhood Education Group Ltd. 普通股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1,173	135,335	5.15	33,294	註
恆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懋伊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5,000	750	6	749	註

註：股權淨值依公司自結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壹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壹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壹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壹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壹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1年1月1日至9月30日：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幣別	本期期末	幣別	上期期末	股數(單位數)	比率	幣別	帳面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恆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積體電路之研發、設計與銷售	新台幣	$ 153,654	新台幣	$147,389	9,100,000	100	新台幣	$28,647	新台幣	($ 26,258)	新台幣	($ 24,231)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註1)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珠海美地教育諮詢有限公司	經營學前教育事業(幼稚幼兒園)業務	$ 145,65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26,956	$ -	$ -	$ 126,956	5.15	$ -	$126,956	$ -
珠海智地幼教用品有限公司	經營幼教用品的批發零售	58,26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6,128	-	-	6,128	5.15	-	6,128	-
珠海瑞地軟件科技有限公司	經營電子計算機軟體的研發及其技術成果轉讓	10,196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251	-	-	2,251	5.15	-	2,251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2)
珠海美地教育諮詢有限公司	$ 126,956	$ 126,956	$ 558,041
珠海智地幼教用品有限公司	6,128	6,128	
珠海瑞地軟件科技有限公司	2,251	2,251	

註1：係揭露本公司對Dadi Early-Childhood Education Group Ltd.之期末持股比率。

註2：係揭露本公司對大陸地區投資之總額。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規定，另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揭露。